

## ● 揭阳市人民政府文件 ●

研区和以机关或者居民住宅为主的区域；

(二) “中午”是指北京时间12时至14时；“夜间”是指北京时间22时至翌晨6时；

(三) 户外广告指：1、利用公共或者自有场地的建筑物、空间设置的路牌、霓虹灯、电子显示牌(屏)、灯箱、橱窗等广告；2、利用交通工具(包括

各种水上漂浮物和空中飞行物)设置、绘制、张贴的广告；3、以其他形式在户外设置、悬挂、张贴的广告。

**第五十四条** 本暂行规定由揭阳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负责解释。

**第五十五条** 本暂行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 印发《揭阳市教育对口扶贫工作方案》 的 通 知

揭府[2002]6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府直属各单位:

《揭阳市教育对口扶贫工作方案》已经市政府二届31次常务会议讨论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揭阳市人民政府

二〇〇二年一月十五日

## 揭阳市教育对口扶贫工作方案

为贯彻《国务院关于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和全国、全省基础教育工作会议精神，促进我市基础教育的健康、快速、协调发展，根据《广东省教育对口扶贫和学校对口支援工作方案》，结合我市实际，现制定我市教育对口扶贫工作方案。

### 一、对口扶贫的指导思想

我市教育对口扶贫工作要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江泽民同志“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加快全市基础教育特别是农村基础教育的发展这一中心，因地制宜，统筹安排，抓住重点，分步实施，力求把好事办实，把实事办好，办出成效。

### 二、对口扶贫的方式

(一) 市直有关部门对口扶持贫困地区。请市教育局、移动通信公司、电信局、电力局、公路局、水利局、财政局、国土资源局、交通局、公安局 10 个部门，对口扶持揭西县、惠来县。

(二) 条件较好的学校对贫困地区学校的帮扶。市直学校及经济条件较好的县（市、区）学校对贫困地区学校的帮扶。

(三) 市教育局对贫困地区的支持。由市教育局加强对贫困地区校长、教师的培训及支教工作。

(四) 各县（市、区）辖区内经济条件较好的乡镇（街道办事处）或中小学，对口扶持经济条件较差的乡镇或中小学（具体扶持方案由各地制订）。

### 三、对口扶贫的项目和内容

(一) 为贫困地区学校配备信息技术和英语教学设备。市直 10

## ● 揭阳市人民政府文件 ●

个有关部门分别为揭西县和惠来县的 10 所学校配备信息技术和英语教学设备，4 年内完成。

(二) 选派优秀校长和教师到贫困地区学校支教。市教育局连续 4 年，每年派出 10 名中小学校长、20 名中小学教师到揭西县、惠来县接受扶持的学校工作。人员在市直学校及有关县（市、区）抽调，每批支教期限为 2 年。

(三) 加强贫困地区学校校长和骨干教师的培训工作。市教育局连续 4 年，委托揭阳教师进修学校每年为全市薄弱学校培训教师 50 人，每期培训 6 周，培训经费由市教育局承担。

(四) 建立中小学“一对一”帮扶关系。揭阳一中、揭阳市实验中学、榕城区真理中学、普宁市英才侨中、揭阳市实验小学、榕城区红旗小学、榕城区邱金元纪念小学、揭东一小、普宁流沙一小、普宁流沙二小等 10 所中小学分别与受扶持地区的中小学建立对口帮扶关系。帮扶活动的主要内容是加强学校建设，提高教学质量，并在常规教学设施设备及图书资料上予以适当支持。

### 四、对口扶贫的工作要求

(一) 提高认识，加强领导，统筹管理。开展教育扶贫工作是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开展扶贫工作重大战略决策的重要内容之一，事关科教兴国战略的顺利实施和国家的稳定、繁荣和发展，省委、省政府对教育扶贫工作也高度重视，并作了具体部署，各地各有关部门和学校要增强大局意识和大揭阳观念，切实加强领导，把对口扶贫和学校对口支援工作摆上议事日程，尽快抓出成效。市直有关部门对口扶持由市统一安排（见附件），各县（市、区）辖区内对口扶持由各县（市、区）自行安排，方案报市教育局备案。对口扶贫工作从 2002 年起实施。揭西县受市直有关部门扶持的学校，原则上不与受汕头市扶持的学校重复。对口扶贫工作一定要讲求实

效，不搞形式主义。

(二) 确保支援设备设施符合教学基本要求。扶持贫困地区学校配备信息技术和英语教学设备的方式可以划拨资金(按每所学校40万元计)，可以直接购置设备赠送，也可将更新换代的计算机及英语教学设备进行维修，在达到教学要求以后送达受援学校，并负责安装调试和维护。信息技术教育设备的配置标准为：配置计算机的数量和质量基本满足开设信息技术课的要求，并帮助受援学校接入互联网，或配备卫星地面接收站等设备与中国教育卫星宽带网联通。英语教学设备的配备标准为：配备广播系统、跟读型语音教学设备、简易型语言教学设备各1套，并根据班级数配备数量足够的语言复读机和DVD机。

(三) 支教人员的管理和待遇按有关政策执行。支教人员经费由派出单位负担，教师(校长)支教期间只转临时行政、组织关系，原隶属关系不变。参加支教的校长及教师在支教期间，由支援学校和受援学校双重管理，以受援学校为主，其待遇等问题参照省教育厅和省人事厅2000年9月13日发出的《关于赴广西支教教师工资晋级及有关问题的通知》执行。

附件：市直有关部门对口扶持的地区和援助项目表

附件

## 市直有关部门对口扶持的地区和援助项目

援助单位	受援地区	配备信息技术教育和英语教育设备的学校	支教校长、教师数	培训教师数
市水利局	惠来县	华侨中学		
市国土局	惠来县	鳌江中学		
市交通局	惠来县	粤东中学		
市公安局	惠来县	华湖中学		
市移动通信公司	惠来县	仙庵镇京陇中学		
市电信局	揭西县	第一中学		
市电力局	揭西县	北山中学		
市财政局	揭西县	棉湖镇湖西中学		
市公路局	揭西县	钱坑镇钱坑中学		
市教育局	揭西县	上砂镇第一中学		
市教育局			校长 40 人 教师 80 人	200 人